SONAVOX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上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sonavox.com.hk

（股份代號：**8226**）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第一季度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市場(「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為帶有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紀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可能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之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之新興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主要通過由聯交所運作之網頁發佈消息。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之人士應注意彼等須閱覽創業板網頁 **www.hkgem.com**，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之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對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包括依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準確完整及沒有誤導成份；(2)概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使本公佈中任何聲明帶誤導成份；及(3)本公佈中表達之所有意見均為經過適當及謹慎考慮後達至，並基於公正及合理之基礎及假設而作出。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間內，汽車揚聲器系統仍然為本集團主要收入來源，約佔其總營業額之約71%。營業額之地區分類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	**1,234**	1,655
中國內地	**28,594**	21,287
日本	**6,304**	5,112
美國及加拿大	**33,150**	56,523
歐洲	**11,809**	4,225
其他亞洲國家	**7,905**	11,367
合計	**88,996**	100,169

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之資料，於二零零八年頭三個月，中國內地之私家車產量較去年同期顯著增長21.42%。然而，由於美國經濟放緩，致使本集團家庭影院揚聲器系統分部處境艱難。盡管美國經濟不景氣，但中國內地及歐洲國家地對汽車之需求持續增長以及本集團與聲譽較好之汽車製造商關係之發展，揚聲器及放大器系統之銷售於回顧期間仍表現良好。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88,9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00,100,000港元)，較二零零七年同期下降11%。

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改變其產品混合，毛利率較二零零七年同期自15%增加至20%。

本集團已於回顧期間終止若干類利潤率較低的家庭影院揚聲器系統之製造及銷售，因此，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本集團之開支總額(不包括融資成本及稅項)從約97,000,000港元下降至88,000,000港元。由於國際油價持續振蕩及美元貶值影響，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產生較高的運輸成本。受中國內地新勞動法約束之影響，於回顧期間之工資及薪金均不可避免地增長。

業務展望

儘管存在中國內地現時之經濟因素，例如較高油價、較高工資及薪資以及美國經濟不景氣，惟董事仍堅信，歐洲國家及美國之大多數汽車製造商將繼續提升其於中國內地之汽車製造能力，以回應中國內地之本地汽車需求及從中國內地出口。因此，汽車業之強勁穩固基礎預期將於未來期間得到進一步鞏固。

財務業績(未經審核)

上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上聲」)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及二零零七年財政年度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2	**88,996**	100,169
銷售成本		**(71,188)**	(85,083)
毛利		**17,808**	15,086
其他收益－淨額		**1,240**	435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6,101)**	(3,901)
行政開支		**(10,894)**	(8,026)
經營溢利		**2,053**	3,594
財務成本		**(3,072)**	(1,908)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3	**(1,019)**	1,686
所得稅開支	4	**488**	(439)
本期間(虧損)／溢利		**(531)**	1,247
由下列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1,488)**	368
少數股東權益		**957**	879
		(531)	1,247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	6	**(0.458)港仙**	0.113港仙

1. 主要會計政策及呈報基準

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乃根據香港公認之會計原則、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準則及創業板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經重估樓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修訂，並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中所採用者一致。

2. 營業額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乃為中國內地及海外客戶製造及銷售揚聲器系統。因此，本集團決定按地區分部編製，作為主要申報方式。

營業額及收益於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賬之分析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製造及銷售揚聲器系統	**88,996**	100,169
其他收益		
利息收入	**27**	32
其他	**641**	403
政府補貼	**572**	—
總收益	**90,236**	100,604

3.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並無自投資或出售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土地使用權或物業獲取任何收入。

4. 所得稅開支

於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賬中扣除之稅項款額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當期稅項		
－加拿大企業所得稅	**(495)**	402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7**	160
於所得稅開支中計入之遞延稅項	**－**	(123)
所得稅(計入)／支出	**(488)**	439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故於二零二一年前於開曼群島可獲豁免繳納稅項。本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之附屬公司乃根據英屬處女群島之國際商業公司法成立，故獲豁免繳納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本公司於加拿大成立之附屬公司Sonavox Canada Inc.(「SCI」)乃按合共34%之稅率繳納國家及安大略企業所得稅。

蘇州上聲電子有限公司(「上聲電子」)、蘇州上昇音響有限公司(「上昇音響」)、蘇州上聲科技有限公司(「上聲科技」)及蘇州和盛實業有限公司(「蘇州和盛」)(即於中國蘇州沿海開放經濟區成立之外商投資企業)須按優惠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稅率27%納稅，相當於國家企業所得稅率24%及地方企業所得稅率3%，並根據中國內地外資企業所適用之有關稅收規則及法規，有權於其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悉數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及於隨後連續三年獲減免其中50%稅款。上昇音響、上聲科技及蘇州和盛自其成立以來一直錄得稅項虧損。

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蘇州上聲電子有限公司(「上聲電子」)獲豁免繳納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並於一九九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按15%之稅率繳納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根據中國內地地方稅務局之批文，上聲電子由於被評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故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繼續享有50%之減免稅率。上聲電子之稅項豁免及減免期已於二零零五年屆滿。由於上聲電子被確認為一間「技術密集及勞動密集」之企業，現時正按15%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由於期內於香港並無應課稅溢利(二零零七年：無)，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5. 中期股息

董事建議不派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二零零七年：無)，以保留日後擴充所需之資源。

6.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未經審核)計算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股東應佔(虧損)／溢利*(以千港元計)*	**(1,488)**	368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而言之股份加權平均數*(以千股計)*	**325,090**	325,090
每股(虧損)／盈利－基本	**(0.458)港仙**	0.113港仙

行使本公司所授出之購股權將對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每股虧損產生反攤薄影響。

7. 儲備(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之儲備變動如下：

	股份溢價賬	物業重估儲備	法定儲備	合併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費用儲備	累積匯兑調整	保留盈利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27,682	2,598	7,250	2,441	1,948	15,235	27,735	84,889
三個月期間虧損	–	–	–	–	–	–	(1,488)	(1,488)
匯兑調整	–	–	–	–	–	4,340	–	4,340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27,682	2,598	7,250	2,441	1,948	19,575	26,247	87,741

	股份溢價賬	物業重估儲備	法定儲備	合併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費用儲備	累積匯兑調整	保留盈利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經重列(經審核)	27,682	2,598	6,813	2,441	1,948	6,255	33,868	81,605
三個月期間溢利	–	–	–	–	–	–	368	368
匯兑調整	–	–	–	–	–	(188)	–	(188)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27,682	2,598	6,813	2,441	1,948	6,067	34,236	81,785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庫務政策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之業務營運主要在中國及加拿大進行，其經費主要由日常營運產生之現金收益及企業借貸支付。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存款約達33,37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190,000港元）。流動比率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0.91增加至0.94，此乃主要由於本公司於期內於中國內地及香港籌集新貸款。現金及銀行存款之增加主要由於本財政期間完結前貿易應付賬款增加及貿易應收賬款減少。本集團擁有銀行透支約10,18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269,000港元），按每年商業優惠貸款利率加0.75厘之利率計息，而本集團擁有短期銀行貸款約79,22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66,912,000港元），利率介乎每年3.95厘至6.10厘之間，須於一年內償還。

本集團採取保守之庫務政策以管理其現金及財務事項，而集團所有庫務活動乃在加拿大、中國內地及香港進行。目前，現金及銀行存款乃存放於以港幣、人民幣（「人民幣」）、美元（「美元」）、歐羅（「歐羅」）及加元（「加元」）結算之附息銀行戶口。本集團之流動資金及財務安排均由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定期進行檢討。

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在中國內地收購廠房及設備有資本承擔約7,531,000 港元及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承擔約4,192,000港元。

蘇州上聲科技有限公司及蘇州和盛實業有限公司乃於二零零六年成立，註冊資本分別為13,000,000 美元及5,000,000 美元。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此兩家附屬公司分別有未履行資本承擔約3,931,000 美元及約2,550,000 美元。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收購／出售及重要投資

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收購事項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作出披露。

目前，本集團並無重大出售重要投資之未來計劃。

匯率波動之影響

期內，本集團之大部份銀行借貸以人民幣、加元及美元結算，而本集團之收益及開支則以人民幣、港元、美元、歐羅及加元結算。本集團須承受人民幣／加元兑換美元及歐羅之外匯風險影響。然而，本集團藉著與海外客戶訂立以人民幣結算之銷售交易及與海外供應商訂立以美元結算之採購協議而減低部份外匯風險影響。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將繼續緊密監控匯兑風險，並於有需要時以遠期合約及適用衍生工具對沖該等風險。

銀行融資及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融資總額約為115,898,000港元，包括銀行透支及貸款。同日未動用之融資額約為18,123,000港元。該等融資以本集團所擁有之土地使用權、樓宇及若干應收貿易賬款作抵押。

僱員數目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職能劃分之僱員數目明細如下：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管理及行政	**70**	69
銷售及市場推廣	**58**	43
製造及營運	**1,669**	1,612
研究及開發	**90**	91
品質保證及品質控制	**154**	150
財務及會計	**14**	14
總計	**2,055**	1,979

僱員薪酬及政策

本集團認為，員工為本集團最重要之資產。本集團之整體目標旨在提供優厚之薪金待遇，僱員薪酬水平將按個別員工的工作表現、資歷、經驗以及勞動市場狀況作出調整。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亦會評估個別員工之工作表現及參考本集團之業務表現向合資格僱員發放酌情花紅及授出購股權。

本集團一向維持良好融洽之勞資關係，從未經歷任何影響業務運作之重大勞資糾紛。除上述之薪酬待遇外，本集團亦按照中國內地、加拿大及香港有關法例及法

規提供其他僱員福利，包括中國內地之社會保障計劃供款、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加拿大強制性退休金計劃及給予合資格僱員之員工培訓計劃。

由於回顧期間僱員數目增加及中國內地及加拿大工人及管理人員及品質控制人員之法定薪金及退休金成本增加，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酬金總額約為16,24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3,03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公司董事收取約14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47,000港元)之薪酬。

培訓計劃

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持續培訓計劃，協助他們緊貼揚聲器系統市場之最新動態及新科技，並提升他們對國際品質標準新規定之知識。期內，本集團亦向管理層員工提供不同之培訓課程，以提高他們之管理技巧及技術水平。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期內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並無關於優先購買權之條文，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亦無有關該等權力之限制。

關連交易

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八日，上昇音響分別與於中國內地註冊成立及由楊景堯先生間接全資擁有之美聲電子有限公司(「美聲」)及於中國內地註冊成立及楊景堯先生及其家族成員間接擁有95%權益之上聲電子(蘇州工業園)有限公司(「上聲電子」)訂立一項買賣協議(「協議」)。根據該等協議，上昇音響同意購買美聲之放大器系統及上聲電子之超低音放大器及高音放大器系統。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或債券之權益或淡倉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所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之第7分部及第8分部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列入所指定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8條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a) 股份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類別	身份	股份數目	權益百分比
楊祖穎先生 *(附註)*	公司權益	一間控制公司之權益	240,000,000	73.83%
楊景堯先生 *(附註)*	公司權益	一間控制公司之權益	240,000,000	73.83%

附註： 該等股份以Newood Consultancy Limited (Silver Way Limited 全資擁有之公司)之名義登記。Silver Way Limited 之所有已發行股本由匯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作為全權信託對象為楊祖穎先生及楊景堯先生之The SEI Trust 之信託人)擁有。

(b) 於本公司股本衍生工具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股本衍生工具概況	購股權數目	權益百分比
楊祖穎先生	實益擁有人	購股權	2,000,000	0.615%
楊景堯先生	實益擁有人	購股權	2,000,000	0.615%

除本段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之任何股份或債券中概無擁有(a)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之第7分部及第8分部規定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之權益或淡倉；或(b)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列入所指定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8條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

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下列人士或公司(非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之第2分部及第3分部而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及／或須列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a)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名稱／姓名	身份	所持普通股之數目	權益百分比
Newood Consultancy Limited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240,000,000	73.83%
Silver Way Limited *(附註1)*	一間控制公司之權益	240,000,000	73.83%
匯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 *(附註1)*	信託人	240,000,000	73.83%
楊祖穎先生 *(附註1)*	信託受益人	240,000,000	73.83%
楊景堯先生 *(附註1)*	信託受益人	240,000,000	73.83%
楊莊錦繡女士 *(附註2)*	配偶權益	240,000,000	73.83%
Helen Lee女士 *(附註3)*	配偶權益	240,000,000	73.83%

(b) 於本公司股本衍生工具股份之好倉

姓名	身份	股本衍生工具概況	購股權數目	權益百分比
楊祖穎	實益擁有人	購股權	2,000,000	0.615%
楊景堯	實益擁有人	購股權	2,000,000	0.615%
楊莊錦繡 *(附註2)*	配偶權益	購股權	2,000,000	0.615%
Helen Lee *(附註3)*	配偶權益	購股權	2,000,000	0.615%

附註：

1. Newood Consultancy Limited為Silver Way Limited全資擁有之公司。而Silver Way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則均由匯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作為全權信託對象為楊祖穎先生及楊景堯先生之The SEI Trust之信託人)擁有。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6條，楊莊錦繡女士乃楊祖穎先生之配偶，因而被視作於楊祖穎先生擁有權益之全部240,000,000股股份及2,000,000份購股權中擁有權益。

3.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6條，Helen Lee女士乃楊景堯先生之配偶，因而被視作於楊景堯先生擁有權益之全部240,000,000股股份及2,000,000份購股權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或公司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之第2分部及第3分部而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及／或須列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存置之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其他權益

除前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或債券之權益或淡倉」及「主要股東」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或公司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權益及淡倉。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本集團之最終控股股東及執行董事楊祖穎先生及楊景堯先生亦透過上聲電子(蘇州工業園)有限公司、上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上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利萬有限公司及彼等各自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統稱為「私人集團」)從事製造及買賣各款型號之揚聲器。由於私人集團從事製造及銷售汽車二級市場用之揚聲器，故本集團之業務與私人集團之業務有相同之處。楊祖穎先生、楊景堯先生及私人集團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五日與本公司訂立承諾契據，據此楊祖穎先生、楊景堯先生及私人集團已向本集團作出若干不競爭及轉介業務商機之承諾。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及僱員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本公司營辦一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向對本集團業務經營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報酬。該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之任何董事、僱員、顧問或專業諮詢人，以及供應商或客戶。該計劃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八日生效，除非另行予以註銷或修訂，否則該計劃將由生效日期起計十年期間內仍然生效。期內授予本公司董事及彼等所持有之購股權如下：

姓名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註銷／失效	行使期間	認購價 *港元*
楊祖穎先生	2,000,000	–	–	–	自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0.345
楊景堯先生	2,000,000	–	–	–	自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0.345

董事之合約權益

於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概無參與訂立有關本集團業務之重大合約，亦無訂立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人士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合約。

管理合約

期內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與本公司全部或其主要部份業務之行政管理有關之合約。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八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之第5.28條至第5.33條以書面釐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

樊熾輝先生*－委員會主席
姚志華先生*
黃繼東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三日舉行之審核委員會會議上，本集團於本期間之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以及主要會計及內部審核事宜已經審閱並向董事會匯報。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八日成立，並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以書面釐定其職權範圍，並由獨立非執行董事主持，參照由提名委員會成員認可之若干指引，就委任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大部份獨立非執行董事，芳名如下：

楊景堯先生－委員會主席
姚志華先生*
黃繼東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八日成立，並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以書面釐定其職權範圍，並由獨立非執行董事主持，負責批准有關所有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之薪酬政策。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大部份獨立非執行董事，芳名如下：

姚志華先生*－委員會主席
黃繼東先生*
樊熾輝先生*
楊景堯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並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所載之交易準則規定。待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詢問後，本公司董事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期間一直遵守該行為守則、交易準則規定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

本集團相信，日益提升良好企業管治需要管理層長期努力，不同委員會之獨特身份及職能對加強內部控制而言至為重要。

本公司於回顧期間內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新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代表董事會
執行董事
楊景堯

香港，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楊祖穎先生及楊景堯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姚志華先生、黃繼東先生及樊熾輝先生組成。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載於創業板網址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址www.sonavox.com.hk。